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559/02-0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1/BC/10/01

### 《2002年土地(雜項條文)(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 : 2002年12月9日(星期一)  
時間 : 下午4時30分  
地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 : 劉炳章議員(主席)  
何鍾泰議員, JP  
李家祥議員, JP  
李華明議員, JP  
吳靄儀議員  
劉健儀議員, JP  
陳偉業議員  
葉國謙議員,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缺席委員** : 劉慧卿議員, JP  
鄧兆棠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  
韋志成先生

路政署

助理署長  
黃恒志先生

律政司

高級政府律師  
蕭艾芬女士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2  
劉國昌先生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5  
鄭潔儀小姐

高級主任(1)6  
俞沈淑娟女士

---

經辦人／部門

**I. 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360/02-03號文件 —— 2002年11月11日  
會議的紀要

立法會CB(1)433/02-03號文件 —— 2002年11月18日  
會議的紀要)

2002年11月11日及11月18日兩次會議的紀要獲得確認通過。

**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415/02-03(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2002年  
11月18日會議席上提出的事項而提供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CB(1)450/02-03(01)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所提供的關於《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第59章)所訂東主／承建商的法律責任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CB(3)541/01-02號文件 —— 條例草案文本

立法會CB(1)2164/01-02號文件 —— 標明修訂事項的附錄III  
條例草案文本)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  
**附件A**)。

政府當局 3.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在嶼南道進行的一項公用設施工程提供更多資料，以便委員進行研究。

### III. 其他事項

4. 關於原定於2002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3時30分到掘路工地進行實地視察的活動，法案委員會察悉只有兩名委員表示有意參加。經商議後，委員同意取消該次活動。
5. 法案委員會商定在2003年1月7日(星期二)上午10時45分及2003年1月20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舉行隨後兩次會議，繼續與政府當局逐一審議條例草案各項條文。
6. 議事完畢，會議在下午5時3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2年12月23日

**附件A**

**《2002年土地(雜項條文)(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 期： 2002年12月9日(星期一)**  
**時 間： 下午4時30分**  
**地 點：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議程第I項 —— 通過會議紀要</b>			
000000-000050	主席	— 通過2002年11月11日及11月18日兩次會議的紀要	
<b>議程第II項 ——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b>			
000051-001231	主席 政府當局	— 主席致序辭 — 介紹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 CB(1)415/02-03(01)號文件]	
001232-001450	主席 葉國謙議員	— 制訂用以釐定挖掘准許證有效期及將准許證有效期延長的計算公式 — 就有關計算公式徵詢公用事業機構的意見	
001451-001812	主席 政府當局	— 當局在釐定准許證有效期時作出主觀評估 — 釐定准許證有效期的決策過程應具透明度，以及為公用事業機構設立上訴機制。	
001813-002232	劉健儀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 在晚間進行掘路工程 —— 限制與外國經驗 — 鼓勵早日完成掘路工程的計劃	
002233-002604	吳靄儀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 在條例草案獲通過成為法例後可如何作出改善，避免掘路工程出現延誤，以及把改善工作的成績向外公布。	
002605-002926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5	— 介紹法律事務部的文件 [立法會 CB(1)450/02-03(01)號文件]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2927-003224	主席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第 10Q(3) 條就與提供安全預防措施及支持有關的罪行而訂立的免責辯護條文，以及該項條文與《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第 59 章) 的相若條文比較的情況。</li> <li>– 對第 10Q 條提出擬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li> </ul>	
003225-004527	主席 政府當局 劉健儀議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會議席上提交的公用事業機構聯署意見書，內容關乎政府當局就公用事業機構和政府部門按准許證規定施工的日數而提供有關統計資料的可靠性。</li> <li>– 申請准許證的一站式服務及政府當局為精簡申請程序而採取的措施。</li> <li>– 政府部門在簽發准許證方面的服務承諾</li> </ul>	
004528-004638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 運輸署與環境保護署就准許進行掘路工程的時段作出協調	
004639-004758	主席 劉健儀議員	– 逐一審議條例草案中文本的各項條文	
004759-011157	政府當局 陳偉業議員 主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條例草案第 2 條中“主體挖掘准許證”與“附屬挖掘准許證”的分別</li> <li>– 路政署維修斜坡的工程會否列為掘路工程</li> <li>– 在簽發准許證前進行諮詢，以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在嶼南道進行電纜工程的個案</li> </ul>	政府當局須按有關函件第 3 段所載提供資料
<b>議程第 III 項 —— 其他事項</b>			
011158-010412	主席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下次會議日期</li> <li>– 取消原定於 2002 年 12 月 13 日進行的掘路工地視察活動</li> </ul>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02 年 12 月 23 日